

# 同心县 2026 年财政转移支付及财政收支预算 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21〕31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党厅字〔2024〕24号）和《关于印发<同心县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同党办发〔2025〕33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精神，按照各级党委、政府关于财政预算编制的部署要求，现将2026年转移支付及财政收支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区市县党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财政政策民生导向，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切实提高财政政策效能、财政宏观调控能力和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按照县委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积极开拓财源组织收入，做到应征尽征；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健全多元投入格局，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大力实施城市更新，推进以人

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持续用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以改革的思维、创新的精神，统筹生财、聚财、用财之道，为努力实现全县“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二）基本原则。**严格遵循“以零为基、以事定钱、以效促用”原则，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坚持破立并举，彻底打破“基数+增长”的传统预算编制模式，破除支出结构固化壁垒，着力构建有保有压、突出重点、统筹协调、注重绩效的现代化预算安排机制。同时，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切实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坚持以收定支原则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量入为出、量力而行”要求，树牢“有多少钱办多少事”理念。精准测算年初各项财政收入，科学预判上级转移支付规模，将财政拨款收支、事业收支、教育收支及其他各类收支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统一编制，严禁预算外列收列支，进一步提升部门预算完整性和资金资产统筹使用效能。实事求是核定可用财力，合理安排预算支出，坚决杜绝虚列收入、编制赤字预算等行为，严禁脱离财力可承受范围铺摊子、上项目、出台政策。严格落实预算法定原则，按照县人大批复预算规范执行，做到无预算不支出。

**2.树立“以事定钱”预算编制原则。**彻底打破预算安排与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严格遵循“先定事、后定钱”工作思路。

全面开展现行支出政策和低效、无效项目的清理、评估、调整与取消工作，紧扣区、市及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制定分年度大事要事保障清单，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县委、县人民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项目。

**3.坚持“以效促用”原则。**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全流程，建立“资金使用绩效决定预算安排规模”的硬约束机制。明确所有特定类项目必须编制事前绩效目标表，对新增投资额200万元以上的项目，强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必备条件。同时，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格局，将各部门、各单位的收支预算及政策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范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刚性应用，将评价结果与后续预算调整、资金分配直接挂钩，突出绩效导向，坚决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切实把每一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4.牢固树立“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优先原则。**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及关于“三保”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执行“三保”支出优先保障要求。将“三保”支出置于财政支出的核心首位，足额编列预算、优先保障拨付，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按照“轻重缓急”顺序统筹其他支出；其次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临聘人员工资等刚性支出；再次聚焦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全力保障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最后合理安排各部门履行职能职责的其他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构建层次清晰、

保障有力的支出保障体系。

**5.严格落实县级财政支出事权。**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立足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对明确属于县级财政事权的支出事项，按既定分担比例足额保障资金需求，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程。

**6.树立强化管理、防范风险的刚性原则。**从严抓实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工作，树牢底线思维，健全完善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风险评估及预警处置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坚决打赢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攻坚战、持久战，科学统筹有限财力资源，足额保障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需求，切实维护财政平稳运行大局。

按照上述财政工作指导思想和原则，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综合考虑影响全县财政收支的主要因素，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如下：

## **二、2026年财政预算编制内容**

### **（一）收入预算确定：**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并充分考虑落实中央和自治区财政政策、留抵退税等因素，经与税务、发改等部门沟通，共同研判分析测算，2026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确定为52300万元，同比增长4.5%，其中：税收收入34700万元，同比增长8.7%，非税收入17600万元，

同比下降 3%。

2.政府性基金收入：结合县域经济发展规划，经与自然资源、住建、税务等部门共同测算，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确定为 35000 万元，较上年度预算数下降 12.5%。

**（二）支出预算确定：**从严从紧编制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依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防风险”的支出顺序，统筹考虑了以下主要因素：一是按照上级财政要求，足额预算财政供养人员正常工资性支出，包括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金、职业年金、工伤、失业、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等社保缴费配套，以及公务交通补贴、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公务员绩效奖金、乡镇工作补贴、农村教师（乡镇医生）补贴等；二是按照人员综合定额标准，安排了公用经费；三是落实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及临聘人员工资等其它刚性支出；四是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视财力情况安排了部分专项业务经费及重点项目和民生项目资金。

**（三）部门预算的编制：**根据二十届三中全会要求，2026 年我县按照“零基预算”编制部门预算。结合县编制委员会核定的单位编制数和人员在编情况，认真分析单位财务、工作任务、考核事项和项目规划，结合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部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编制部门预算。部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按标准定额管理，特定类支出按照工作实际及上级政策文件依据，围绕县级财政事权以及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视财力情况安排。在特定类项目安排方面，严把项目立项和入库关，所有项目按照

“重要”“比较重要”“一般”进行分类，并在每一类型中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对项目进行排序并申报预算。坚持项评审后入库的原则，建立健全全面预算评审制度，聘请第三方对各部门申报的预算支出开展初步审核论证，各部门（单位）共计申报 964 个项目，申报资金 252047.25 万元，通过评审项目 623 个，涉及资金 200333.7 万元，按照同心县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严明支出预算安排顺序的要求，根据本级财政可承受能力，结合绩效、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特定类项目 611 个，预算资金 151397.65 万元。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面达到 100%，做到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 三、2026 年公共财政一般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 （一）2026 年收入安排情况

2026 年我县当年财力 481883 万元。其中：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2300 万元，较 2025 年完成数 50055 万元增长 4.5%。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34700 万元，较 2025 年完成数 31920 万元增长 8.7%；非税收入安排 17600 万元，较 2025 年完成数 18135 万元下降 3%。

2、上级补助收入：自治区提前告知 2025 年上级补助收入 376700 万元，其中：财力性转移支付 250717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74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5977 万元）；上级专项资金：带有资金使用计划和固定用途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25983 万元；

3、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0800 万元。根据自治区财

政厅（宁财便函〔2025〕1636号）文件，2026年申请安排再融资债券50800万元。

4、上年结余资金2083万元（一般债）。

## （二）2026年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81883万元。

从支出功能分类来看：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35461万元；
- 2、国防支出安排46万元；
- 3、公共安全支出安排15119万元；
- 4、教育支出安排85697万元；
- 5、科学技术支出安排1025万元；
-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3894万元；
-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98281万元；
- 8、卫生健康支出安排36375万元；
- 9、节能环保支出安排6955万元；
- 10、城乡社区支出安排8548万元；
- 11、农林水事务支出安排73395万元；
- 12、交通运输支出安排8091万元；
-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排2718万元；
-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安排766万元；
- 15、金融支出安排140万元；
-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安排1641万元；
- 17、住房保障支出安排22807万元（含隐性债务还本付息

2062 万元)；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安排 120 万元；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2460 万元；

20、预备费安排 4800 万元；

21、其他支出安排 5529 万元；

22、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57886 万元（系统内）；

23、债务付息支出安排 10129 万元（系统内）。

从支出分类来看：

1.人员类支出安排 1982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16%。其中：在职人员报酬支出 13999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基础绩效奖金、年终绩效奖、住房补贴、乡镇工作补贴、应休未休假补贴、个人取暖费等支出；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35260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配套、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医疗补助、工伤以及失业保险支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06 万元，主要是购买服务人员工资、教育系统聘用人员工资（幼教、保安、营养改善炊事员）、环卫工人工资、公安协警人员工资等；离退休人员支出 5069 万元，主要是离休、退休人员报酬等支出；一般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3358 万元，主要是村医补助（在岗、离岗）、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及遗属人员补助等。

2.运转类支出安排 6214 万元，主要是按照人员定额标准以及包干预算安排的综合定额、车辆运行费、办公场所取暖费、离退休人员管理费等支出。

### 3.项目支出安排 214695 万元

①运转类其他项目 132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533 万元、机关服务中心行政中心(含公寓)物业及维修项目 170 万元等项目；

②县级安排特定类项目 8871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县委办综合目标考核奖励 500 万元；公安局智能图控电费、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维修维护 200 万元、智能图控光纤租赁 290 万元、禁毒专项经费 400 万元；司法局聘请法律顾问项目 90 万；应急管理局聘请矿山、危化、工贸等领域安全生产专家项目 50 万元；财政局农业保险县级补贴 200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县级配套项目 370 万元、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审 60 万元、公共交通运营补贴 300 万元、全县各单位工程结算审核项目 300 万元、全县居民政府救助保险 284 万元；发改局政府投资项目咨询评审 200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服务项目 150 万元、同心县“十五五”规划编制 50 万元；党校行政事业单位干部、村干部及基层一般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28 万元；纪律检查委员会纪委监委办案项目 127 万元、纪委监委办案区建设项目 200 万元；文化和体育旅游局元旦春节中秋等系列文化活动项目 200 万元、文旅产业及红军西征纪念园博物馆托管项目 80 万元；工会会费县级补助 200 万元；教育局优化布局校车配套项目 595 万元、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维修项目 300 万元、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 200 万元、全县第五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等项目 70 万元、县直义务教育学校炊事员工资项目 435 万元、全县幼儿园临时聘用人员工资项目

2929.5 万元、寄宿制学校及部分校（园）监控储存设备升级项目 200 万元；统战部基层宗教治理项目 100 万元、创建民族团结县 40 万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县项目 70 万元；工业园区精细化工产业园消防站运行补助 170 万元、精细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项目 350 万元；市监局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监管及抽检检验风险监测等专项 44 万元、市场秩序执法（含打击传销）20 万元、基层所煤改电电锅炉电费项目 11.6 万元；机关服务中心职工食堂补助 300 万元、公务接待 40 万元、公务车购置 70 万元；社保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特殊群体缴费补贴 14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县级配套 1860 万元、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400 万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地方责任财政分担资金 1400 万元、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00 万元；组织部人才培训 50 万元、基层党建能力提升项目 72 万元；宣传部报刊征订 240 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 80 万元、文明城市治理提升项目 100 万元、纪念陕甘宁省豫海县回民自治政府成立 90 周年项目 90 万元、春节、国庆氛围营造 25 万元；政法委综治和平安建设 38 万元、综治视联网光纤租赁费用 40 万元、政法干警教育培训 20 万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项目 100 万元；乡镇基本农田建设和农村环境整治（含封山禁牧）600 万元、村干部报酬县级配套 764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县级配套 476 万元、村级治理经费县级配套 1023 万元、乡镇餐厅运行补助 94 万元；农业农村局动物疾病强制免疫 394 万元、畜牧技术推广项目 50 万元、乡村振兴监测帮扶监督检查项目 55

万元、农村集体“三资”审计项目 35 万元、良种繁育场定额生产生活补贴项目 60 万元；水务局“河道保洁+城乡保洁”一体化项目 144.5 万元、同心县“一河一策”方案报告编制 12.85 万元、县水库应对防范超标准洪水“一坝一策”实施方案编制 30 万元、同心县 162 处涉河建设洪水影响分析及整改方案报告编制项目 32.72 万元；卫健局健康同心 33.46 万元、乡村医生基本养老保险保障项目 34.2 万元、2026 年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县级配套 32 万元、婚前医学检查项目 33 万元、结核病防治项目 49.75 万元、艾滋病防治项目 10 万元、免疫规划项目 20 万元、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62.3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县级配套 130 万元、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200 万元；残联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及三四级津贴 294 万元、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 18 万元；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6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县级配套项目 387.2 万元、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 20 万元；民政局敬老院运行 180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40 万元、困难群体临时救助县级配套 100 万元、农村五保供养人员零用钱 40 万元、残疾人补助县级配套 460 万元、2026 年高龄低收入津贴 170 万元、2026 年失能老人“两项补贴”项目 30 万元；气象局业务费县级补助 76.9 万元、气象防灾减灾体系运行维持经费 30 万元；武装部业务费县级补助 169.56 万元；消防队业务费县级补助 800 万元；住建局污水处理厂运营 1897 万元、农村环卫市场化服务体系建设 2364 万元、城市公用设施（排水井及路灯）运行维护 350 万元、县城新区环卫清洁保洁及清运项目 343 万元、城市环境卫生综合

整治(含园区)500万元、城市绿化和公园绿化养护项目1283.64万元、生活垃圾协同污泥处理项目100万元、保障性住房即廉租房的日常维修和屋顶防水维修项目197万元、城区公厕托管运营项目420.38万元;交通局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县级配套300万元、公路段基本支出县级补助1800万元、交通综合执法大队基本支出县级补助955.7万元;2026年隐性债务还本付息2062万元、系统内债务付息10129万元;棚改办棚户区推进项目50万元;医保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补助510万元、医疗救助基金县级财政补助2480万元、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倾斜政策县级补助462万元、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50万元;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役军人家属优待金467万元、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37.94万元、退役军人服务站专项工作项目33.5万元;自然资源局同心县河西镇、丁塘镇、王团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172万元、同心县城镇开发边界内中心城区剩余地块详细规划编制项目27万元、同心县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项目100万元;科技局科技政策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估项目600万元;审批局政务大厅运维项目50.4万元;网信办电子政务外网运维400万元;融媒体中心编外人员绩效薪酬项目80万元、设备维护运行30万元、中心办公场地租赁项目41.4万元;统计局统计专项统计调查项目70万元、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150万元;税务局税收业务费县级补助300万元;红十字基层红十字会建设及示范点打造5万元;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招商引资50万元;综合执法局城市五项职能巡查运行及综合执法整治36万元、县城

广场维护运行项目 40 万元、城市管理指挥系统运营费 10 万元；社会工作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17 万元、“两企三新” 18 万元、工作志愿者服务活动工作 10 万元、高额彩礼专项治理 10 万元、信访服务中心信访业务与信访案件化解 65 万元；林业和草原局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7 万元、草原防火经费 20 万元、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10 万元、湿地保护 5 万元、国有林场改革项目 20 万元国有林场维修维护项目 5 万元、公益林管护 37 万元、小洪沟水源地管护 10 万元；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同心监管支局县级补助项目 50 万元、中国人民银行吴忠市分行同心营业管理部县级补助项目 90 万元、财政代编国家赔偿 30 万元、公共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100 万元、重点项目前期费用 1000 万元、安全监管 300 万元、为民办实事 1000 万元、全县大中型维修项目 1000 万元、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新区老城供热补贴 1500 万元、节日慰问 500 万元、生资公司改制 350 万元、年初预留 4029 万元。

③提前告知上级专项支出 12598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公安局提前下达项目 1867 万元、司法局提前下达项目 215 万元、应急局提前下达项目 493 万元、财政局提前下达项目 5241 万元、审计局提前下达项目 23 万元、纪律检查委员会提前下达项目 63 万元、文化和体育旅游局提前下达项目 866 万元、教育局提前下达项目 1410 万元、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前下达项目 4.5 万元、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提前下达项目 12187 万元、组织部提前下达项目 38.5 万元、宣传部提前下达项目 53 万元、团委提前下达项

目 495.25 万元、社工部提前下达项目 616 万元、各乡镇提前下达村级运转项目 3692 万元、水务局提前下达项目 3939 万元、农业农村局提前下达项目 42871 万元、卫生健康局提前下达项目 4335.29 万元、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提前下达项目 2952 万元、民政局提前下达项目 30474 万元、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前下达项目 5277 万元、交通局提前下达项目 4420 万元、医保局提前下达项目 18 万元、退役军人事务局提前下达项目 511.7 万元、自然资源局提前下达项目 86 万元、科学技术局提前下达项目 40 万元、融媒体中心提前下达项目 110.6 万元、武装部提前下达项目 46 万元、红十字会提前下达项目 7 万元、林业和草原局提前下达项目 3070.16 万元。

预算安排见预算表 16

4.政府预备费：安排 48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法定比例为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 1%-3%）。

5.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57886 万元用于偿还 2026 年到期的系统内一般债券本金（置换债券 50800 万元、自有资金 7086 万元）。

### 同心县 2026 年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名 称	金 额	名 称	金 额
县级收入	52300	人员类、运转类支出	204502

税收返还收入	4740	县级安排特定类支出	8871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5977	政府预备费	4800
提前下达上级专项	125983	提前告知上级专项支出	125983
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	50800	债务还本支出	57886
上年结转结余	2083		
合 计	481883	合 计	481883

注：四舍五入后，可能存在分项数与合计数不一致的情况

### （三）2026 年部门预算定额标准

#### 1、人员定额

（1）人员工资标准：凡纳入统一发放范围的人员工资按照 2025 年 10 月工资实际发放数确定人员工资；

（2）取暖费：发放范围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和离休人员。发放标准按照同政办发〔2025〕25 号文件执行；

（3）住房公积金：按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12% 安排；

（4）工伤保险：按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0.32% 安排；

（5）医疗保险：按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8.8% 安排；

（6）失业保险：按事业人员工资总额的 0.5% 安排；

（7）养老保险：按在职人员工资总额的 16% 安排；

（8）职业年金：按在职人员工资总额的 8% 安排；

- (9) 公务员医疗补助：按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 5%安排；
- (10) 年终奖：公务员工资前两项；
- (11) 乡村医生、防疫妇幼专干每人每年补助 6000 元；
- (12) 村监委会成员、村级网格员每人每年补助 22800 元；
- (13) 社会购买服务人员每人每年安排44880元（其中工资30000元/年，四险14880元/年）；
- (14) 政府安置退役军人每人每年安排 96953 元（含四险）；
- (15) 公安辅警人员每人每年安排 93492 元（含四险），同心县十九届人民政府 86 次常务会议决定；
- (16) 幼儿园保教人员每人每年安排 63600 元（含四险），同心县十九届人民政府 92 次常务会议决定；
- (17) 城市环卫工人每人每年安排 24600 元；
- (18) 编制控制数人员每人每年 15 万元（含人员工资、各类奖金和社会保障缴费），由用人单位包干使用。

## 2、公用经费定额

(1) 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公用经费按编制人均 6000 元/年，其他事业单位人员人均 3000 元/年；

(2) 公安人员公用经费按编制人均 20000 元/年，按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政法机关公用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0〕74号）文件执行；

(3) 司法局人员公用经费按编制人均 8000 元/年。按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政法机关

公用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0〕74号）文件执行；

（4）纪委（监委）人员公用经费按编制人均15000元/年。根据中纪委〔2009〕9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5）乡镇人员公用经费按编制人均6000元/年；

（6）车辆运行费：机关服务中心车辆每年安排55000元/辆；其他事业单位每年安排30000元/辆；

（7）办公取暖费按采暖面积年安排26元/平方米；

（8）生均公用经费：公办幼儿园300元/生.年，民办幼儿园160元/生.年，小学80元/生.年，初中100元/生.年，高中700元/生.年，中职1200元/生.年。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核定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定额和国拨生均公用经费指导性预算定额通知》宁财教发〔2004〕年836号文件执行；

（9）教师培训费：按教师编制数，中学及中职教师每人每年安排培训费800元；小学、特教及学前教师每人每年安排培训费600元。

### 3、特殊经费标准

（1）人大代表视察活动经费：县代表1600元/人.年，乡镇代表500元/人.年。

（2）政协委员视察活动经费：1600元/人.年。

## 四、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35383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31902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3098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38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35383 万元（含系统内债务还本付息 13491 万元；隐性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8638 万元）。

1.政府性基金收入：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35000 万元，其中：

（1）县级收入：预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31902 万元、预计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可完成 3098 万元，共计 35000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带有资金使用计划和固定用途的上级补助收入 383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根据收入来源，按照“以收定支”原则，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共计 35383 万元，其中：

（1）县级安排项目支出 21509 万元：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 50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费 20715 万元（含隐性债务还本支出 13138 万元）、偿还到期专项债务付息 1113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 50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 500 万元、棚户区改造 500 万元、国有建设用地出让项目 300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万元。

具体支出预算安排见预算表 16

（2）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带有资金使用计划和固定用途的上级补助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 383 万元。

（3）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353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专项债券本金。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

###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9 万元。

国有经营预算转移收入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4万元。

###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9万元。

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9万元。

## 六、2026 社会保障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一）社会保障基金收入安排 110938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4936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156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9305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266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3374 万元。

（二）社会保障基金支出安排 107146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安排 4936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安排 1262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38518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3266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3374 元。社会保障基金本年收支相抵结余 379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9513 万元。

##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关于印发<同心县贯彻落实<吴忠市关于进一步严格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的通知>实施方案>的通知》（同政办发〔2024〕8号），为切实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各预算单位在综合定额中严禁细化会议费、培训费、车辆购置和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仅县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安排预算，用

于党代会、全委会、政府会议、“两会”支出。资产配置、津补贴发放等事项，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执行。

**（二）县级“三保”情况。**根据《关于做好2026年市县“三保”支出预算编制审核工作的通知》（宁财预函〔2025〕162号）文件，县财政始终将“三保”放在支出首位，严格按照“两个支出”优先原则和财政部最新《“三保”标识参考目录》安排预算。全年“三保”需求数为30亿元，保工资和保运转全额纳入年初预算；保基本民生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属于县级承担的生均公用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养老保险等全部纳入特定类项目管理，上级专项资金根据提前告知到位情况，全额纳入预算管理；其他刚性支出中属于县级承担部分，全部纳入年初预算保障。

**（三）绩效管理方面。**按照《同心县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暂行办法》（同政办发〔2024〕27号）要求，在编制部门预算工程中，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一是实施部门整体绩效管理；二是县级安排特定类支出，全部进行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作为安排项目支出的前置条件之一；三是待2026年度预算执行工程中，各预算单位主动进行绩效中期监控以及项目执行完毕后的绩效自评，并将绩效结果采取适当形式公开，强化绩效结果应用。

同心县财政局

2026年1月5日